

# 虎、豹和云豹的食物

盛和林

(上海师范大学生物系)

对江西的虎、豹和云豹的食性的调查和分析结果如下:

虎 (*Panthera tigris*) 3 只, 全为雄性, 捕于崇仁的一只, 体重 126.9 公斤, 胃及肠内无食物残留; 在于都捕到的 11.9 公斤的幼虎, 尚未离开母虎营独立生活, 胃内有青羊的毛; 从黎川获得的一只, 重 72 公斤, 胃内有豪猪的棘刺。饥饿的虎, 袭击猪和耕牛, 并有伤人的事例。

豹 (*Panthera pardus*) 32 只, 31 只采自峡江、高安、宜黄等 13 个县, 一只是在安徽歙县捕到的。有内含物的胃和肠 23 只, 占 71.9%。在其食物中, 麂 (*Muntiacus spp.*) 出现的频次最高 (31.8%), 麂和其它野生偶蹄类的频次共达 45.4%。由于这类动物体型较大, 在豹的食物中占的比例大, 可认为是豹的主要捕食对象 (见附表)。食肉类的出现频次为 36.3%, 仅次于有蹄类。豹在村舍附近也会袭击牛犊、猪、羊和狗。豹在咬死象狗那样大的家养动物后, 咬住颈部将捕获物甩在颈肩部, 背着跑至隐蔽处才吃, 并非衔在嘴里逃跑。一旦盗食家畜或伤人后, 给人们带来极大的危害。然而, 豹有时也遭到豺的攻击, 1965 年 1 月 8 日, 在峡江县发现成群的豺将 50 余公斤的豹咬死。

云豹 (*Neofelis nebulosa*) 8 只 (空胃一只), 野兔的频次达 57.2%, 1966 年 3 月 19 日在大余县捕到还未分窝的 2 只幼豹, 雄性 10.2 公斤, 雌性 9.5 公斤, 胃里都有野兔残体。云豹与豹相比, 体型较小 (雄性 30.5 公斤, 捕到的最大雌云豹不过 28.7 公斤), 捕获物相对小些, 主要捕食小型哺乳动物。在江西, 尤以野兔为主

(见附表)。

这些猛兽具有一定经济价值, 如虎、豹骨可制药, 毛皮也较珍贵, 但其数量较多时, 会造成严重危害, 对

附表 豹和云豹胃(肠)内食物频次(%)

食 物 种 类	豹 (32)	云豹 (8)
偶蹄目	麂 苏门羚和青羊	14.3
食肉目	貉	13.6
	鼬 獾	4.5
	蟹 獾	
	其他种类	14.3
贫齿目	穿山甲	9.1
兔形目	华南兔	57.2
啮齿目	松鼠	14.3
家养动物	猪	4.5
	狗	13.6
鸟 类	雉	4.5

其他野生毛皮兽资源也有很大影响, 其害大于益。因此, 结合狩猎生产, 开展群众性除害运动后, 数量已有显著下降。如 1955 年, 江西全省二种豹的皮张产量为 1,187 张 (云豹约占 20%), 捕到虎 124 只。至 1964 年, 二种豹为 624 只, 虎为 21 只。1970 年以来, 每年捕到的豹 (包括云豹) 不过百只左右, 虎更为罕见, 不到 20 年以前的 10%, 危害可谓基本控制。